

[晚报锐评]

不能让患癌护士的请假审批困在制度里

□ 首席评论员 吴龙贵

好的制度,不仅要有刚性规定,还要有柔性执行,这样才既有力度,又显温度。

据大河报报道,12月7日,江西宜春丰城中医院一名女护士的哭诉视频刷爆网络。12月8日,丰城市卫健委发布情况说明称,市卫健委、中医院相关负责同志已与陈某(当事人)夫妇见面,听取他们的意见,现场解决了其请病假等实际问题。市卫健委对医院相关领导语气生硬等问题提出了严肃批评,取得了当事人的理解。

“在这个单位工作五年,却连个病假都批不了”,这是一名女护士的哭诉。视频中,女护士晒出盖有医院公章的疾病证明和病假条,语带哭腔地表示,ICU工作强度让她的身体不堪重负,每两个月就要轮值一个月的夜班。一次值班时突然心慌喘不过气,开始以为是没休息好,没想到一查竟是肺癌。

生病就要手术,但是之前说好的两个月病假,医院只给一个月。不仅如此,医院领导态度蛮横,科室护理主任“上来就是劈头盖脸一顿骂”,以及不断的电话骚扰,还有领导凌晨上门“慰问”……

这一系列的操作,激起网友的强烈共鸣。这段视频,在短短24小时之内,点赞量突破21万,引发全网关注。无数网友对女护士的不幸寄予同情,更对医院的冷漠对待感到愤怒。除了生死,都是小事。放在平时,请假难也就算了,在生了重大疾病的情况下,请个假也如此之难,甚至遭到百般阻挠,实在让人难以理解。

我们知道,许多医院护士短缺,人手不足,请假比登天还难。我们也知道,医院有医院的规章制度,也许在这件事的处理上能找到相关规定。据丰城市卫健委的调查,陈某向医院提出再休一个月病假的申请,因其未能提供需住院治疗的证明,根据医院请假制度规定,医院给予了其一个月的事假,但双方在沟通过程中出现意见分歧。可见,医院领导在这件事的处理上除了态度问题,似乎没有原则性错误。

但这些,都不能成为拒绝请假的理由,因为制度之上,还有人文关怀。这种人文关怀,既来自内心最朴素的道德情感,也是对生命的敬畏。哪一种制度,可以凌驾于生命之上?哪一种工作,需要繁忙到连生病请假都需要向网络求助?

有一句话被反复提起:如果连医护人员都倒下了,谁来救助我们?患癌护士请假遭拒的背后,是一个群体真实而残酷的权利困境。

医院领导说“我们医院的规定就是这样”,看上去制度很重要,重要到可以成为拒绝一名患癌护士请假的冠冕堂皇的理由。事实上,制度又没有那么重要。当地卫健委的领导上门,当场就解决了请假问题,且对医院领导提出了严肃批评。由此看来,决定护士准假与否的,不仅仅是制度。

好的制度,不仅要有刚性规定,还要有柔性执行,这样才既有力度,又显温度。患癌护士的请假问题虽已解决,但更重要的是,那些基层的声音应该被听见。

[读者来论]

别让美颜生鲜灯遮蔽了消费公平

□ 龙敏飞

同一块肉,买的时候新鲜红润,拿回家却黯淡无光。这并非食物会“变脸”,而是美颜生鲜灯赋予其“滤镜”。2023年12月1日正式施行的《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规定,“销售生鲜食用农产品,不得使用对食用农产品的真实色泽等感官性状造成明显改变的照明等设施误导消费者对商品的感官认知。”新规已实施两年,情况如何?近日,记者调查后发现,美颜生鲜灯并未完全退出市场。(12月9日人民网)

一块肉看起来红润鲜亮,买回家却黯然失色;一些蔬菜看起来新鲜脆嫩,买回家却有些“老”……这些并非食材“变脸”,而是美颜生鲜灯带来的“滤镜”陷阱。虽然“生鲜灯禁令”自2023年12月就开始实施,但这类照明设施并未真正退场,反而以更加隐秘的方式继续横行。从街边店铺的红罩灯到电商平台的“隐形红”“可调节款”等,生鲜灯的顽固存在,证明这一禁令并未得到很好的贯彻落实。

生鲜灯屡禁不止,背后是利益驱动。“颜色好看,买的人就多”是再寻常不过的市场逻辑,而生鲜灯则能以较低成本实现“美容”,继而刺激销量,自然广受欢迎。再加上,判定标准模糊、监管资源有限等短板为生鲜灯提供了生存空间。但存在并不意味着合理,生鲜灯带来的负面影响不容忽视,一方面会剥夺消费者的知情权和公平交易权,另一方面会引发“劣币驱逐良币”的恶性循环。任由这一现象蔓延,不利于生鲜市场的健康发展。

面对生鲜灯乱象,对其加强整治势在必行。对监管部门来说,要将常态化监管与突击检查结合起来,将沿街商铺、各大市场等作为重点监管区域,保持“零容忍”的姿态,及时督促整改,对拒不整改者要加大处罚力度,以达到“查处一案、震慑一片”的效果。

除了常规监管之外,专项整治同样不可或缺。专项整治要有足够的针对性,一方面,针对电商平台跨区域销售的问题,要建立协同监管机制,督促各大平台履行主体责任,自觉下架违规商品,从源头上切断违规灯具的流通渠道。另一方面,针对消费者不知情以及不知如何辨别等问题,则应细化判定标准,并加大宣传力度和畅通投诉举报机制,保持足够的公开透明,让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形成治理合力。

生鲜产品的“颜值”不能被“美化”,这是底线,不能触碰。唯有不断细化标准、强化监管力量、推动社会共治,才能让生鲜产品保持真实,也才能让消费者买得放心、吃得安心,推动生鲜市场回归良性发展的轨道。

[新闻微评]

挂驴头卖马肉

驴肉火烧店售卖的标准火烧用什么肉?按照消费者的朴素理解,驴肉火烧当然应该是用驴肉。但记者走访发现,北京市面上驴肉火烧店售卖的“标准火烧”,很多都添加了马肉。尽管很多驴肉火烧店使用告示等方式,告知消费者店内火烧使用了驴马混掺肉,但许多告示并不明显,仍有不少消费者蒙在鼓里。(12月9日《北京晚报》11版)

点评:驴肉价格飞涨,火烧店为生存以马肉混掺,实属无奈,但透支了消费者信任。

——迎风奔跑

分类信息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53-0030

云南省级媒体《春城晚报》
刊登热线:

0871- 64110112

本栏目中的链接、信息和其他第三方内容,仅为提供更多信息之目的,不代表本报对其内容的认可或负责。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由信息提供方负责,读者应自行判断其适用性,并承担所有风险。

房屋出租
云南金马集团长水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大板桥老320国道旁单层房屋(面积170m²),二层房屋(面积500m²)出租,可用于商业、办公,用于不发生生火、用气、用油等安全隐患的经营活动。承租详情及公告领取,请咨询张先生:13629673186。

厂房出租
云南金马集团长水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大板桥老320国道旁老厂房1幢(面积1850m²)出租,可用于无毒、无液体、无异味、不易燃易爆、不产生有害气体等无危险因素的物资仓储存放。承租详情及公告领取,请咨询张先生:13629673186。

催款公告
云南省辐射环境监督站(下称“我站”)于1994年至1995年期间将20000.00元借给原云南老干部园艺养殖公司法人高昆华,我站于1997年就讨该款项事项向法院提起诉讼,并已得到(1997)五法经一初字第277号《判决书》,判决要求云南老干部园艺养殖公司将20000.00元借款归还我站,但其至今仍未归还。清原云南老干部园艺养殖公司法人高昆华于2025年12月31日前至昆明市西园南路27号2楼210室云南省辐射环境监督站归还此借款。
联系人:张慧
联系电话:64141350
云南省辐射环境监督站
2025年12月10日

大理娃哈哈饮料有限公司遗失建设工程项目规划许可证正本,证号分别为建字第大理市202100050号、建字第大理市202100089号,声明作废。

中昌陈年名酒常年重金收购

茅台、五粮液、董酒、汾酒、郎酒等十七大名酒以及洋酒、各地方老酒、虫草、陈年普洱

各年份茅台酒收购价格表

2019年	2500元	2007年	3650元	1995年	16000元	1983年	28800元	1971年	128000元
2018年	2550元	2006年	3800元	1994年	16500元	1982年	30000元	1970年	138000元
2017年	2600元	2005年	4000元	1993年	16800元	1981年	31800元	1969年	158000元
2016年	2650元	2004年	4200元	1992年	17000元	1980年	32800元	1968年	168000元
2015年	2750元	2003年	4400元	1991年	17500元	1979年	42800元	1967年	188800元
2014年	2850元	2002年	4500元	1990年	18000元	1978年	45800元	1966年	198000元
2013年	2900元	2001年	4700元	1989年	21000元	1977年	51800元	1965年	208000元
2012年	3000元	2000年	5300元	1988年	21500元	1976年	68000元	1964年	218000元
2011年	3100元	1999年	6200元	1987年	22000元	1975年	71800元	1963年	228000元
2010年	3200元	1998年	6500元	1986年	26000元	1974年	98000元	1962年	258000元
2009年	3300元	1997年	8000元	1985年	26800元	1973年	108000元	1961年	268000元
2008年	3600元	1996年	10000元	1984年	27800元	1972年	118000元	1960年	298000元

免费鉴定

地址:盘龙区北京路金江小区熙苑1号门7-30号商铺

可上门收购 咨询电话:18669109898

云南建川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管理人遗失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呈贡分行临时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7310055110101,账号:24029301040013145,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罗明雄,声明作废。

坐落于嵩明县嵩山溪谷78幢112号,证号为云(2023)嵩明县不动产权第0004823号的不动产预告登记已遗失,特此声明。

如对本公告有异议,请于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我单位提出,联系人:王秀英,电话:0871-65199676、1808304071。

特此公告,望予重视并及时履行。

催告人:昆明市盘龙区鼓楼街道敷泽小组股份经济合作社

2025年12月10日

登报办理方式

微信办理 扫描下方二维码

现场办理 昆明市五华区新闻南路46号商铺

昆明市五华区新闻南路46号商铺